

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
肉鸡 100 万只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1 概述

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单位”）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肉鸡 100 万只扩建项目委托广州市水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编写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肉鸡 100 万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揭阳市揭西县塔头镇大丰村委原塔头镇果林场大池龙涌，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及当地主管部门要求，于 2021 年 8 月~2021 年 9 月深入项目受影响地区，以不同形式广泛征求公众对拟建项目的关于环境保护的意见建议，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公众的切身利益，以便尽可能降低对公众利益的不利影响。公众参与期间未收集到相关的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9 日，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主要为：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建设项目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提交工作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九条关于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单位选取“环评互联网”网站进行首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九条中关于网络公示要求，网络平台公示网址为：<http://www.eiabbs.net/thread-481476-1-1.html>，公众意见表下载网络链接为：<http://www.eiabbs.net/thread-481476-1-1.html> 提取码：pyjs，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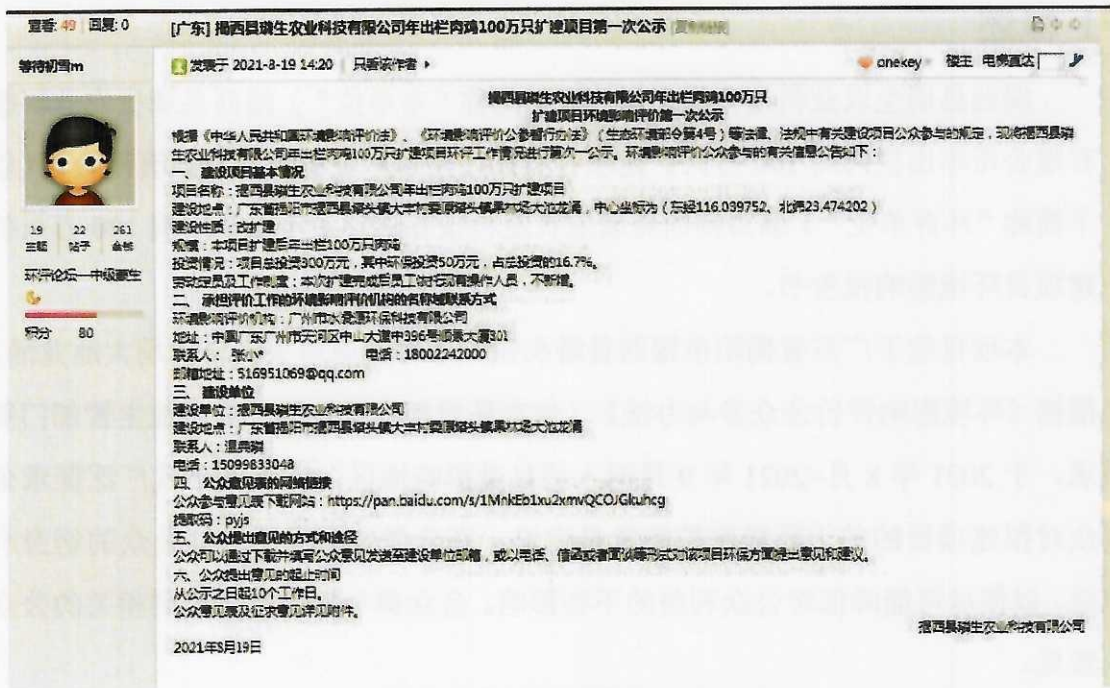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未采取其他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公开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信息公开采用网络形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一条关于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要求；网络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本单位选取“环评互联网”网站进行第二次网络公示，公示起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一条中关于网络公示要求。

网络平台公示网址为：<http://www.eiabbs.net/thread-495744-1-1.html>，电子档
文本查看网站：<https://pan.baidu.com/s/1CxPRDXQiu-4WC1eUi0NNaQ>，提取码：[6ezv](#)；
公众意见表下载网络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MnkEb1xu2xmvQCOJGkuhcg> 提
取码：[pyjs](#)。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图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单位选取“揭阳日报”进行报纸公示，为项目建设地主流报纸，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有关要求。两次报纸公示时间分别为2021年9月18日、2021年9月19日，报纸公示截图分别如下。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五批 2021年9月17日)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containing case details, including case number, category, and status.

公告

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8月27日进驻广东。进驻期间(2021年8月27日至9月27日)设立专门值班电话:020-83187732, 专门邮政信箱:广东省广州市第A125信箱...

习近平出席上海合作组织理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习近平主席9月16日在青岛出席上海合作组织理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肉鸡100万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一次)

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广东省揭西县塔头镇大丰村委塔头镇农林场大池龙涌开展年出栏100万只肉鸡养殖的建设项目, 公示在网络平台 http://www.ciabbs.net/thread-495744-1-1.html 进行公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和意见表, 公众在网络平台公示期10个工作日内提出您

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6日

邮政编码:522015 报料:8276111 总编办:8213739 8213720(传真) 广告:22420 订报:8231091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44520

公告

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肉鸡100万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一次)

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肉鸡100万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一次)

习近平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习近平主席9月16日在青岛出席上海合作组织理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



图 4 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现场张贴

除网络平台和当地报纸外，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还采取现场张贴进行公示，张贴地点选取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门口及塔头镇政务

公开栏和揭西县塔头镇大丰村宣传栏，为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有关要求。张贴时间为2021年8月19日起10个工作日。现场张贴照片如下图。



图5 养殖场张贴照片



图6 塔头镇张贴照片



图 7 揭西县塔头镇大丰村张贴照片

3.2.4 其他

未采取其他方式。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查阅纸质报告书的场所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地址为广东省揭阳市揭西县塔头镇大丰村委原塔头镇果林场大池龙涌，项目公示期内无公众前往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并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表，未进行相应处理。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2 年 3 月在环评互联网站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报批前公示照片见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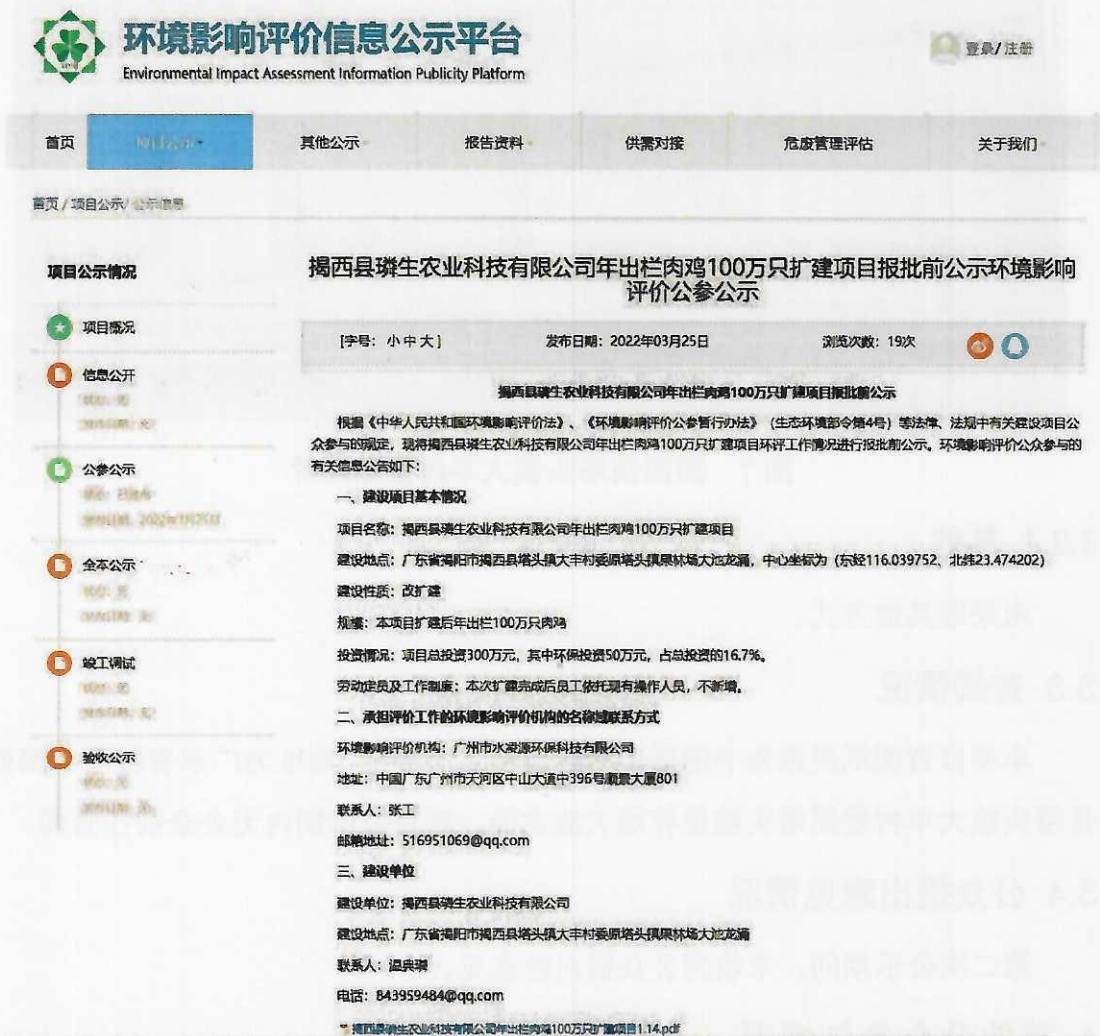


图 8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要求，在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肉鸡100万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肉鸡100万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揭西县磷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3月

